

# 重要公告

## 112-1 重修班(1 上、2 上課程)上課時間調整

一、部分科目調整時間如下，其餘科目同原本報名表所列時間。

(一) 報名少於 15 人，上課時數 = 學分數 \* 3

班別	調整後的上課時段
2 上化學 (物質與能量)	6/29 (上午 09:10~12:00、下午 13:00~15:50)
2 上物理 (力學一)	5/27 (晚上 17:10~20:00)
2 上公民	4/15. 4/16. 4/17 (晚上 17:10~20:00)
備註	1. 以上班別上課時數有減少，請留意缺課時數達三分之一，不予成績考查。 2. 若同學因時間調整而無法參加重修班，請按規定最遲於開課前 2 個工作天到試務組申請，完成手續後方可退費。開課後所繳費用一律不予退還！

(二) 報名少於 7 人，**不開班**：

- 1 上生物
- 2 上生物(動物體構造)

二、各科編班名單、教室將於各科開課前兩日公告於校網，請同學攜帶各科課本、講義，準時抵達指定教室上課！

三、重修曠課達(含)該科重修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成績考查，且不退費。

四、請同學們依繳費單上之繳費期限內繳費，逾期視為放棄本次重補修之權益，不予核發成績。

113. 04. 08

